

# 泉州市总工会办公室

泉工办〔2023〕62号

## 泉州市总工会办公室关于开展第三批 泉州市职工思想教育基地命名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、泉州开发区工委会、泉州台商投资区总工会，市直机关工会及各产业（系统）工会，市总工会直属工委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 
和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新时代  
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》以及省委、市委“深学争  
先、敢为争先、实干争放”行动部署要求，切实履行工会组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精神为指导，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以及全国总工会“中国梦·劳动美——迎八一”

代化的泉州实践贡献智慧和力量。

## 二、推荐要求

(一) 推荐参与命名的基地必须有较强的教育意义，在历史上有一定的影响力，代表性强、知名度高，现有的设施建设和保护利用较好，符合时代要求，对团结引导广大职工群众更好传承红色基因、坚定理想信念、汲取奋进力量，具有较强现实意义的红色基地。



附件

## 泉源市职工思想教育活动总结